

##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 对外投资概述

1、 为进一步加强公司在安徽地区的业务开拓及项目实施力度，公司拟投资4,000 万元人民币在合肥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。

2、 本事项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内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3、 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行为。

### 二、 拟投资设立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

1、 公司名称：合肥达实智慧科技有限公司

2、 注册资本：4,000 万元人民币

3、 出资方式：自有资金

4、 持股比例：100%

5、 注册地址：合肥市高新区“深港产业园”

6、 公司性质：有限责任公司

7、 经营范围：互联网、云计算软件与平台服务，物联网系统研发与应用服务；智慧医疗信息系统研发与集成服务，医疗大数据开发与应用服务，互联网医疗服务，医疗专业系统咨询、设计、集成服务，医疗投资管理；智能交通含轨道交通信号监控系统开发、技术咨询设计、销售与集成服务；智能建筑系统开发与

集成、技术咨询设计、机电总包服务；智能卡、智能管控、安防监控等终端设备与软件的研发、销售及应用服务；能源监测与节能服务、合同能源管理服务，新能源技术开发和咨询设计服务，电力销售业务，电力网络增量配电网投资建设服务；相关领域境内及境外工程设计、安装及技术咨询。

以上信息最终以工商注册登记为准。

授权总经理具体执行该公司的设立事宜。

### 三、 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

#### 1、 对外投资的目的

2017年，合肥被批准建为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，2018年，合肥荣列智慧城市国际标准试点城市，在医疗、养老等领域，开展“智慧+”应用试点示范，高新区作为科学中心核心区，是创新型国家建设的战略支点和建设“大湖名城创新高地”的主要载体，现已迎来高速发展的黄金期。公司将借此发展契机，在高新区建设智慧医疗研发中心，并将安徽及华东区域项目纳入子公司管理及运营。

#### 2、 可能存在的风险

子公司的设立尚需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批准，其未来盈利能力受国家政策、宏观经济、市场竞争及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影响，同时可能面临运营管理、内部控制等方面的风险，其后续的经营情况能否达到预期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。公司将不断强化内部控制及风险防范机制，适应市场变化，促使该公司稳健发展。

#### 3、 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出资由公司自有资金投入，出资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1.29%，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不良的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8月3日